

村上國小 113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6 月 19 日（週四）上午八時

貳、地點：辦公室

參、主席：黃宏田

記錄：賴泓瑋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名表（最末頁）

伍、主席致詞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各學年業已討論提出，現請課程發展委員會進行討論決議。

陸、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業經參與 114 年 4 月 25 日課程計畫審查說明會，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中之學習節數之訂定、教科書版本選定、教學進度表及領域課程計畫，並審查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均需由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定，故特此召開本次會議。

柒、討論事項：

說明：針對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依十二年國教課綱規範，訂定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且須包含下列審查指標：

- （一）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
- （二）學校背景 SWOT 分析、教育目標及願景
- （三）節數分配與教科書
- （四）學習領域課程與彈性課程計畫
- （五）實驗課程（任何非學習節數課程）計畫（需有家長同意書）
- （六）自我評鑑

其中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中之學習節數之訂定、教科書版本選定、教學進度表及領域課程計畫提請課程發展委員會表決。

案由一：討論 114 學年度各年級領域與彈性學習節數分配。

決議：關於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學習節數分配及總節數之訂定，均符合十二年國教綱要規範。如下

領域科目				教育階段 階段 年級	國民小學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6		5		5		
			本土語言/ 新住民文	1		1		1		
			英語文			1		2		
		數學			4		4		4	
		社會			6 (生活課程)		3		3	
		自然科學					3		3	
		藝術					3		3	
		綜合活動					2		2	
		科技								
		健康與體育			3		3		3	
		學校實際領域學習 總節數(A)			20 節		25 節		26 節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 議題探究課程 (自行增列)		1	1	2	3	3	4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1		1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類課程 (自行增列)		2	2	1	1	2	2	
		彈性學習節數		3 節		4 節		6 節		
		*學校實際彈性學習 總節數(B)		3		4		6		
課綱規範總節數				23 節		29 節		32 節		
學校每週實際學習總節數 (A+B)				23		29		32		

案由二:討論 114 學年度各年級教科書選定版本

決議：114 學年度各年級教科書選定版本如下總表

彰化縣村上國民小學114學年度『教科書選購小組』選購版本一覽表

領域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國語		南一	康軒	翰林	康軒	翰林	康軒
數學		翰林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自然科學	生活	康軒	翰林	翰林	翰林	南一	康軒
社會				康軒	翰林	南一	康軒
藝術				翰林	康軒	翰林	翰林
健康與體育		南一	康軒	翰林	翰林	康軒	翰林
綜合活動				康軒	南一	康軒	翰林
英語				康軒 Wonder World	康軒 Wonder World	翰林 Here We Go	何嘉仁 Super Fun
閩南語		真平	真平	康軒	康軒	真平	真平
電腦				巨岩 Windows 11 電腦小小兵	小石頭 Writer 7.X 文書自由學	無限可能創意 Impress 7.x 簡報投影樂園	宇宙機器人 Scratch3.0 程式積木x機器人

案由三:討論 114 學年度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及評分方式

決議：114 學年度三~六年級每學期作文篇數均為四篇，以分數來評定學生作文表現，並加以適當評語。

案由四：114 學年度各年級課程計畫--教學進度表、領域課程計畫決議情形

決議：決議通過 114 學年度各年級課程計畫--教學進度表、領域課程計畫，依各年級所提計畫執行。

案由五：學校課程評鑑檢核內容

決議：如以下檢核表

彰化縣縣立村上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科目課程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領域 / 科目 課程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 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 長 溝 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 習 促 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 量 回 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效果	領域 /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 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 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案由六：審議 114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計畫

說明：決議通過 114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計畫，依特推會、課發會及各學年所提執行。

案由七：審議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調整計畫

說明：決議通過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調整計畫，依特推會、課發會及各學年所提執行。

案由八：審議 114 學年度戶外教育實施計畫

說明：決議通過 114 學年度戶外教育實施計畫，依學務處所提執行。

案由九：審議 114 學年度社團課程計畫

說明：決議通過 114 學年度社團課程計畫，依社團教師所提計畫執行。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上午八時四十分

承辦

教師表徵學
註冊組長 賴泓瑋

主任

教師表徵
教務主任 林錦鳳

校長黃宏田

彰化縣村上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簽到

會議名稱	村上國小 113 學年度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4 年 六 月 19 日 8 時				地點		辦公室			
出席者	校長	黃宏田	教學組長	賴泓璋	五年級代表	張景維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賴泓璋		
	教務主任	林錦鳳	一年級代表	葉 丰	六年級代表	李曉芳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翁沐家		
	學務主任	公假	二年級代表	刁正宏	語文領域代表	鍾淑慧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張文欣		
	總務主任	胡高亮	三年級代表	江佩純	數學領域代表	傅昌銘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鍾名珍		
	輔導主任	蕭美琪	四年級代表	陳美蓉	社會領域代表	刁正宏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招東銓		
	特教代表	鍾名珍	行政代表	翁沐家						
列席	學者專家社區/部落人士 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記錄		賴泓璋			
主席	黃宏田校長									